

## 附件 1

# 本次检验项目

## 一、保健食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GB 16740-2014）、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等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提高免疫力类样品检验项目包括铅（Pb）、总砷（As）、总汞（Hg）、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那红地那非、红地那非、伐地那非、羟基豪莫西地那非、西地那非、他达拉非、硫代艾地那非。

减肥类样品检验项目包括铅（Pb）、砷（As）、总汞（Hg）、硬胶囊壳中的铬、西布曲明、N-单去甲基西布曲明、N,N-双去甲基西布曲明、麻黄碱、芬氟拉明、酚酞、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 二、饼干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2015）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 **三、餐饮食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包子（自制）、馒头花卷（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发酵米粉制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糕点（自制）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 花生及其制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 B<sub>1</sub>。

5. 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检验项目包括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6. 酱腌菜(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亚硝酸盐(以 $\text{NaNO}_2$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7. 配制酒(自制)检验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8. 其他米类制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9. 油饼油条(自制)、其他油炸面制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0. 肉冻、皮冻(自制)检验项目包括铬(以Cr计)。

#### 四、茶叶及相关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

紧压茶检验项目包括乙酰甲胺磷、灭多威、氰戊菊酯和 S-氰戊菊酯、甲拌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毒死蜱。

2. 代用茶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

## 五、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 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sub>1</sub>、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2. 开心果、杏仁、扁桃仁、松仁、瓜子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sub>1</sub>、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 六、蛋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

## **七、淀粉及淀粉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淀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菌落总数、霉菌和酵母。

2. 粉丝粉条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 **八、豆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豆干、豆腐、豆皮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

2. 腐乳、豆豉、纳豆等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3.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 **九、方便食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174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1964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调味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

糖精计)、三氯蔗糖、菌落总数、霉菌。

2. 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检验项目包括水分、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 **十、蜂产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GB 14963-2011)、《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蔗糖、氯霉素、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菌落总数、霉菌计数。

## **十一、糕点**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三氯蔗糖、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 **十二、罐头**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水产动物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畜禽肉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 **十三、酒类**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GB 2758-2012)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 啤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原麦汁浓度、甲醛。

3. 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 **十四、冷冻饮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GB 275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 **十五、粮食加工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大米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sub>1</sub>。

2. 发酵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3. 谷物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sub>1</sub>。

4. 挂面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米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6. 米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7. 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8. 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铬（以 Cr 计）、铅（以 Pb 计）。

9. 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0. 小麦粉检验项目包括镉（以 Cd 计）、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偶氮甲酰胺、过氧化苯甲酰。

11. 玉米粉（片、渣）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 B<sub>1</sub>、玉米赤霉烯酮。

## **十六、肉制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73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

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合成着色剂（胭脂红）、酸性橙Ⅱ、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 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3. 腌腊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合成着色剂（胭脂红）。

4. 熟肉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合成着色剂（胭脂红）、氯霉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 调理肉制品（非速冻）检验项目包括铬（以Cr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氯霉素。

6. 熏烧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并[a]芘、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 十七、乳制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302-2010）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发酵乳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酸度。

## **十八、食糖**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红糖》（GB/T 35885-2018）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红糖检验项目不溶于水杂质。

## **十九、食用农产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普通白菜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啶虫脒、吡虫啉、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水胺硫磷。

2. 芹菜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马拉硫磷、水胺硫磷。

3. 梨检验项目包括吡虫啉、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4. 辣椒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啶虫脒、氧乐果、杀

扑磷、水胺硫磷。

## 二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菜籽油》（GB/T 1536-2004）、《大豆油》（GB/T 1535-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芝麻油》（GB/T 8233-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动物油脂》（GB 10146-2015）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菜籽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2. 食用植物调和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乙基麦芽酚。

3. 芝麻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乙基麦芽酚。

4. 大豆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5. 玉米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

6. 食用动物油脂检验项目包括酸价、过氧化值、丙二醛、总砷、苯并芘。

## 二十一、蔬菜制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等标准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干制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总汞（以 Hg 计）。

2. 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亚硝酸盐（以  $\text{NaNO}_2$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蔬菜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4. 腌渍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 **二十二、薯类和膨化食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检验项目包括水分、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sub>1</sub>、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干制薯类检验项目包括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菌落总数、铅(以 Pb 计)。

## **二十三、水果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果酱》(GB/T 22474-2008)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水果干制品(含干枸杞)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啶螨灵、啉虫脒、克百威、炔螨特、毒死蜱、吡虫啉、啉螨酯、肟菌酯。

2. 果酱检验项目包括检验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 **二十四、速冻食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GB 19295-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速冻面米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速冻面米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sub>1</sub>、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速冻蔬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4. 速冻调理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

5. 速冻调制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无机砷（以As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 **二十五、糖果制品**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糖果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日落黄）、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 二十六、调味品

###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8-2014）、《酿造酱油》（GB/T 18186-2000）、《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调味料酒》（SB/T 10416-2007）、GB/T 18187-2000《酿造食醋》等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 （二）检验项目

1.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检验项目包括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2. 酱油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全氮（以氮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

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

3. 料酒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4. 食醋检验项目包括总酸(以乙酸计)、不挥发酸(以乳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

5. 味精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铅(以Pb计)。

6. 香辛料调味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酸值、过氧化值、铅(以Pb计)。

7. 辣椒酱、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8. 其他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 二十七、饮料

### (一)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2018)等标准以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 (二) 检验项目

1. 其他类饮用水检验项目包括耗氧量(以 $O_2$ 计)、亚硝酸盐(以 $NO_2^-$ 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2. 饮用纯净水检验项目包括电导率、耗氧量(以 $O_2$ 计)、亚硝酸盐(以 $NO_2^-$ 计)、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3. 饮用天然矿泉水检验项目包括溴酸盐、铜绿假单胞菌。

4. 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

5. 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6. 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7.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

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霉菌和酵母。

8. 碳酸饮料(汽水)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霉菌、酵母。